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魏妤戎  
電話：(02)7736-6713  
電子信箱：bebetter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122201070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、修正對照表  
(A09000000E\_1122201070B\_senddoc4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2201070B\_senddoc4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2201070B\_senddoc4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」，業  
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以臺教高(五)字第  
1122201070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  
規則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